嘉義市環境知識競賽活動簡章

一、辦理目的

為提升國人環境素養,廣泛吸收環境知識,環境部與各直轄市及縣(市) 環境保護局舉辦環境知識競賽,鼓勵各級學校學生及民眾參與;透過趣味、 刺激的擂臺賽促進全民環境知識學習風氣,在寓教於樂中習得正確的環境知 識,讓全民瞭解環境保護及實踐愛護環境的重要性。在公平、公正及公開之 原則下辦理本次競賽,特訂定本競賽須知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:環境部、教育部、嘉義市政府
- (二) 主辦單位: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- (三) 承辦單位:大立環保科技有限公司

三、參賽對象

- (一) 國小組: 嘉義市國民小學在學學生(113年度8月以後)
- (二) 國中組:嘉義市國民中學在學學生(113年度8月以後)
- (三) 高中(職)組:嘉義市高中(職)在學學生(113年度8月以後,含五專1-3年級學生)
- (四) 社會組:年滿 18 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 備註:嘉義市高中(職)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且未取得學籍之學生, 報名完需提供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所發給之學生身分證明文件,以利報名。

四、競賽時間及地點

- (一) 時間:113年9月21日(六)上午8時20分至下午5時
- (二) 地點:國立嘉義大學 新民校區管理學院 A 棟 D211 階梯教室

五、報名方式

活動報名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(報名網址:http://www.epaee.com.tw),每人僅能選擇一縣(市)依照參賽資格選擇組別報名參加地方初賽,請勿冒名或重複報名,違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
(一) 國小組、國中組:採2階段報名,方式如下:

1. 第1階段:

自 113 年 6 月 17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19 日止開放國小組、國中組團體報名(各校團體報名人數限制,詳請參閱附件 1)。

2. 第2階段

自 113 年 7 月 22 日至 113 年 8 月 31 日開放 50 位個人網路報名名額,額滿為止。(若第 1 階段團體報名總人數如未達 325 名,剩餘名額將增額併入)

(二) 高中(職)組、社會組:

自 113 年 6 月 17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開放個人網路報名,高中 (職)組、社會組報名人數上限各 75 人。額滿為止。

六、活動流程

嘉義市環境知識競賽流程

時間	流程
8:20-8:30	國小組就坐、開幕式
8:30-8:40	國小組競賽規則說明、身分查驗
8:40-10:10	國小組淘汰賽、驟死賽
10:10-10:20	統計分數及國小組頒獎
10:20-10:30	社會組就座
10:30-10:40	社會組競賽規則說明、身分查驗
10:40-12:10	社會組淘汰賽、驟死賽
12:10-12:20	統計分數及社會組頒獎

時間	流程
12:20-13:10	中午休息時間、國中組就坐
13:10-13:20	國中組競賽規則說明、身分查驗
13:20-14:50	國中組淘汰賽、驟死賽
14:50-15:00	統計分數及國中組頒獎
15:00-15:10	高中組就座
15:10-15:20	高中組競賽規則說明、身分查驗
15:20-16:50	高中組淘汰賽、驟死賽
16:50-17:00	統計分數及高中組頒獎
17:00~	賦歸

七、競賽題目

- (一)本市環境知識競賽比賽用題目包含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、政府政策 及時事與環境知識相關議題。
- (二)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之指定影片如下,請自行至前述指定影片置於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(https://elearn.moenv.gov.tw/DigitalLearning/Default.aspx)觀看指定影片。

環境知	識競賽之	と指定	影片	名	單

序號	影片名稱	環境教育時數
1	淨零政策與法規	0.5 小時
2	氣候變遷調適與法規	2小時
3	空品小學堂	1小時
4	減碳要淨力,生活要帶綠	1小時
合計		4.5 小時

八、競賽規則

辦理方式採「淘汰賽」及「驟死賽」2階段辦理。

(一) 「淘汰賽」

- 1. 各組別依報名人數,由主辦單位逕行安排。
- 2. 同一時間各組別不可在同一競賽會場地進行競賽,參賽者攜帶准考證 及照片身分證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護照或駕照)準時入場,對號入

座以備核對,違者取消競賽資格,若證件無照片者於競賽前至櫃台填寫切結書,以證明及承擔相關考場規定。

- 3. 競賽題目採現場撥放投影片方式呈現,每1題為一幕,由司儀宣布題目開始放映,每題停留30秒,不重複撥放,參賽者依序完成所有作答。
- 4. 競賽試題皆以「選擇題」4選1的方式進行,競賽40分鐘,題目65題。
- 5. 競賽答案卡須用黑色 2B 鉛筆畫記,修正時需要橡皮擦拭乾淨,不得使用修正液(帶),如有畫記不明顯或污損等情事,導致電腦無法辨認者,其責任由參賽者自負,不得提出異議。
- 6. 競賽答案卡僅可畫記准考證號碼及各題答案,故意或污損答案卡及損壞試題券者,取消競賽資格。
- 7. 鈴響且司儀宣布停止作答時後,不論答畢與否應立即停止作答,答案 卡一併由工作人員回收,不得攜帶出競賽會場,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8. 繳交競賽答案卡後,現場以投影方式,每5題為一幕公布試題及答案。 若該試題有疑義時,應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,並當場由裁判解釋判定, 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- 9. 現場公布進入「驟死賽」名單,國中、高中(職)組、社會組取分數前 30 名額進入驟死賽,若前 30 名有同分者,增額錄取;國小組取分數前 40 名額進入驟死賽,若前 40 名有同分者,增額錄取。

(二)「驟死賽」

- 参賽者攜帶准考證及照片身分證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護照或駕照)
 準時入場,對號站位以備核對,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競賽試題皆以「選擇題」4選1的方式作答,每位參賽者有選項1至4選項之四面牌子,參賽者以舉牌方式答題,採單題答錯即淘汰方式

進行。

- 3. 題目採現場播放影片方式呈現,每1題為一幕,司儀唸出「請準備」, 參賽者手持選定牌子但不舉牌,待司儀唸出「3、2、1,請舉牌」時, 全體參賽者必須同時將牌子舉過頭的高度,未舉牌或舉牌後又換牌者, 視該題答錯立即淘汰。
- 4. 答對之參賽者留在原座位繼續回答下一題,答錯之參賽者依賽場工作人員指示離場,不得於競賽場中逗留。
- 5. 競賽直到分出前10名為止。
- 6. 對試題答案有疑義時,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,由裁判當場解釋判定, 進入下一題或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
九、獎勵方式

各組參加成績前 10 名者,可獲得獎狀 1 紙及禮券,名次禮券如下表所示。成績前 5 名者將代表嘉義市參加環境知識競賽全國決賽。

名次	獎品
第1名	獎狀 1 紙,禮券 7,500 元
第2名	獎狀1紙,禮券4,500元
第3名	獎狀 1 紙,禮券 3,500 元
第4名	獎狀 1 紙,禮券 2,500 元
第5名	獎狀 1 紙,禮券 2,000 元
第 6~10 名	獎狀 1 紙,禮券 1,000 元

十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賽者應自備 2B 鉛筆及橡皮擦,可使用透明墊板或透明鉛筆盒(不得圖形、文字印刷於其上),其他非競賽用品請勿攜入會場。(主辦單位不提供 2B 筆或相關文具)。
- (二) 參賽者應遵守競賽規則,且應準時完成報到手續,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 以棄權論。

- (三) 參賽者如有不可抗拒之因素須調整會場座位,請於競賽說明開始前向現場工作人員提出,競賽說明開始後恕不受理。
- (四) 非競賽用品如參考書、文宣品、計算紙等,以及電子手錶、電子辭典、計算機、行動電話等電子產品,一律不准攜入賽場,若攜入賽場,於競賽說明開始前,放置於會場內工作人員指定之位置;電子產品須先關機或拔掉電池。若未依規定放置,無論是否發出聲響,經發現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五) 參賽者競賽時不得飲食、抽煙、嚼食口香糖等,並應保持競賽環境整潔, 並注意安全衛生與公共秩序。
- (六) 競賽進行中嚴禁參賽者隨意走動進出,嚴禁談話、左顧右盼等行為。若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,作弊事實明確者,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七) 有關獲得獎金者之所得扣繳相關事宜,獲獎者依所得稅法第14條第8類 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,並依同法第88條規定,應繳納所得 稅10%。
- (八) 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各項規定,若有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與增修權,並保留變更競賽活動辦法及獎金、獎品內容之權利。
- (九) 如遇警報、地震,應遵照大會工作人員指示,迅速疏散避難。
- (十) 請參賽者提前 10 分鐘到競賽會場。
- (十一) 參審者之相關陪同人員請勿進入競審會場。

國小、國中組團體報名參賽人數級距

組別	學校參賽人數上限
	學校人數 0~719 人第一階段報名每校推派 5 名
國小組	學校人數 720~999 人第一階段報名每校推派 10 名
	學校人數 1,000 人以上第一階段報名每校推派 20 名
國中組	學校人數 0~999 人第一階段報名每校推派 10 名
	學校人數 1,000 人以上第一階段報名每校推派 20 名

資料來源: 嘉義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-112 學年度嘉義市國中小學生數統計

國小組團體報名名額

組別	學校參賽人數上限	學校名單
國小組	5名	垂楊國小、民族國小、志航國小、僑平國
		小、林森國小、北園國小、精忠國小、育人
		國小、蘭潭國小、港坪國小、文雅國小
	10 名	嘉大附小、宣信國小、大同國小、興安國
		小、世賢國小
	20 名	崇文國小、博愛國小、嘉北國小、興嘉國小

國中組團體報名名額

組別	學校參賽人數上限	學校名單
		興華附中、嘉華附中、輔仁附中、宏仁附
	10 名	中、大業實驗國中、嘉義國中、南興國中、
國中組		玉山國中、蘭潭國中、北園國中
	20 名	北興國中、民生國中